

承诺

本公司承诺，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方不直接或间接为新纶科技 2016 年非公开发行的认购对象及其股东/合伙人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。

承诺人盖章：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6 年 2 月 5 日